

在2019年总局本级监督抽检中，涉及我市1批次食品不合格。现将风险控制完成情况通告如下：

一、重庆蜀清坊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黑芝麻核桃黑豆粉

（一）抽检基本情况。食品名称：黑芝麻核桃黑豆粉，抽样单编号：GC19000000001631062，检验结论：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项目不符合GB 19640-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生产日期/批号：2019年8月18日。

（二）现场检查情况。重庆市渝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该企业经营场所实施了现场检查。经实地检查，该批次黑芝麻核桃黑豆粉从重庆卓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购进，共购进200罐，35罐售出，165罐存放于重庆卓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库房(生产企业与销售企业在同一地址经营)，重庆蜀清坊商贸有限公司负责销售，重庆卓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生产，产品售出后从重庆卓雅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库房直接发货。

（三）重庆市渝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依法监督企业暂停销售不合格产品。该企业已主动暂停销售不合格食品。对已销售不合格食品，该企业主动采取召回等措施。目前，已配合生产企业进行了该批次不合格产品召回。

（四）其他风险控制措施。重庆蜀清坊商贸有限公司立即开展自查，问题原因是由生产企业的质量控制不到位引起。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